**新竹縣政府**

**工業鍋爐改善補助申請書**

申請日期：民國　　　年　　月　　日

申請書編號

|  |  |  |  |  |
| --- | --- | --- | --- | --- |
| 申請人 | 工廠名稱 |  | 工廠登記證號 |  |
| 聯絡電話 |  | 行動電話 |  |
| 電子信箱 |  | | |
| 通訊地址 |  | | |
| 設置場址 |  | | |
| 安裝廠商  (鍋爐設備) | 廠商名稱 |  | 統一編號 |  |
| 聯絡電話 |  | 電子信箱 |  |
| 通訊地址 |  | | |
| 安裝廠商  (天然氣表內管) | 廠商名稱 |  | 統一編號 |  |
| 聯絡電話 |  | 電子信箱 |  |
| 通訊地址 |  | | |
| 檢附文件  （請依所附文件勾選） | □ 新竹縣政府轄內工廠補助申請書。  □改造或汰換燃油鍋爐補助切結書。  □ 預計申請補助項目及費用概算表。  □改造或汰換工程進度計畫表。  □有效工廠登記或特定工廠登記證明文件。  □ 109年7月1日以後方完成竣工者，應提供新竹縣政府環境保護局核定鍋爐改善期限展延證明文件。  □其他：\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 | |
| 本申請案是否另外接受其他機關補助 | □無  □有（於預計投資費用及申請補助項目費用概算表備註欄詳述補助機關、補助金額及補助案名稱，並檢附核定補助款之清單影本1份供審核） | | | |
| 審查應備文件是否齊全  （此欄位由審查機關勾選） | □符合  □未符合 | 申請人：（用印） | | |

**工業鍋爐改善補助切結書**

本廠\_\_\_\_\_\_\_\_\_\_\_\_\_\_(工廠名稱)依據『經濟部補助直轄市、直轄市、縣(市)政府辦理「工業鍋爐燃料轉換及改善空氣污染相關業務作業」經費補助及執行管考要點』，申請(以下簡稱補助標的，請勾選所變更之項目，可擇一或複選)經費補助事宜：

□ 鍋爐相關設備費用：包含改造或汰換為低污染性氣體燃料、柴油之鍋爐設備、更換燃燒器、更換或裝設相關燃燒控制系統等。

□ 管線：改採低污染氣體燃料，包含衍生之自用戶計量表至管線末端開關間之輸氣管線鋪設，以及使用能源整合中心提供蒸汽自用戶計量表至廠內既設蒸汽管銜接點間之蒸汽管線。

本廠茲保證更換後之補助標的未經主管機關核可，不得擅自改造或更改使用重油或其他燃料。如有不實，本工廠願立即歸還已領取之補助款外，並承擔相關法律責任。特此切結為憑。

此致

新竹縣政府

工廠名稱：\_\_\_\_\_\_\_\_\_\_\_\_\_\_\_\_\_\_\_\_ (加蓋公司章)

統一編號：\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負責人：\_\_\_\_\_\_\_\_\_\_\_\_\_\_\_\_\_\_\_\_\_(加蓋負責人章)

工廠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連絡電話：\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中華民國年月日

**新竹縣政府**

**\_\_\_\_\_\_\_\_\_\_\_\_\_\_\_\_\_\_\_\_(工廠名稱)工業鍋爐改善工程計畫表**

|  |
| --- |
| 一、 現況背景：針對改造前鍋爐使用燃料之現況說明 |
| 二、 鍋爐改造預定完工日期： 年 月 日 |
| 三、 改造或汰換後鍋爐或加熱設備規格資料說明（如：鍋爐型式、最高使用壓力、傳熱面積、內容積、最大熱水（蒸氣）產生量或設計輸入熱值） |
| 四、 預定鍋爐改造及管線架設位置圖(以場內平面配置圖達配現況照片說明鍋爐改造位置及天然氣管線架設情形） |
| 五、請說明改造或汰換工程之預定工程進度（簽約發包、工程設計、開工、設備安裝電路配置、完工、試車、驗收等） |
| 六、改造後效益分析(例如：減煤量、減油量、減碳量等) |

※改造或汰換工程進度計畫表填表說明

一、 現況背景說明：請填寫改造前廠內鍋爐使用燃料之現況說明。

二、 預定完工日期：請填寫鍋爐或加熱設備改造預計完工日期。

三、 改造或汰換後鍋爐或加熱設備規格資料說明：請填寫鍋爐或加熱設備改造或汰換後之規格資料（包含數值、規格及單位），如：鍋爐型式、最高使用壓力、傳熱面積、內容積、最大熱水（蒸氣）產生量或設計輸入熱值等。

【填寫範例】：

1. 預計將本廠內2座燃油鍋爐改造為2座天然氣鍋爐。

規格資料說明如下表：

|  |  |  |  |
| --- | --- | --- | --- |
| 鍋爐形式 | 天然氣鍋爐 | 最高使用壓力 | 10 Kgf/cm2 |
| 傳熱面積 | 9.9 m2 | 最大蒸氣產生量 | 1,000kg/hr |
| 內容積 | 10.97 m3 | 最大熱水產生量 | ─ |

|  |  |  |  |
| --- | --- | --- | --- |
| 鍋爐形式 | 天然氣鍋爐 | 最高使用壓力 | 10 Kgf/cm2 |
| 傳熱面積 | 9.9 m2 | 最大蒸氣產生量 | 1,000kg/hr |
| 內容積 | 10.97 m3 | 最大熱水產生量 | ─ |

四、 預定鍋爐改造及管線架設位置圖：請以場內平面配置圖搭配現況照片說明預定鍋爐改造位置及天然氣管線架設情形。

五、 改造或汰換工程之預定工程進度，應包含簽約發包、工程設計、開工、設備安裝、電路配置、完工、試車、驗收等項目之作業進度予以說明。

【填寫範例】：

(一)預計於107年8月1日簽約發包，估計整體工程設計至完工、試車與驗收共需2 個月時間，施工項目預定進度說明如後：

1.工程設計：107年8月1日~107年 8月5日，共5個工作天。

2.設備安裝與電路配置：107年8月8日~107年9月2日，共20個工作天。

3.試車：107年9月5日~107年9月9日，共5個工作天。

4.驗收：107年9月12日。

六、改造後預期效益

1.經濟效益：（就改造前後說明燃料使用費、鍋爐保養費及空污費之差異，並考量投資成本計算回收年限）。

2.減量效益：說明改造後相較改造前空氣污染物之減量效益。

**新竹縣政府**

**○○○○○○(工廠名稱)預計申請補助項目及費用概算表**

|  |  |  |  |
| --- | --- | --- | --- |
| **項目** | **預計投資費用**  （單位：新臺幣元） | **其他單位補助金額**  （單位：新臺幣元） | **預計申請補助金額**  （單位：新臺幣元） |
| **鍋爐設備** |  |  |  |
| **低污染性氣體表內管相關費用** |  |  |  |
| **廠內蒸汽管線相關費用**  (僅限使用能源整合中心供應蒸汽者，始得申請本項補助) |  |  |  |
| **小計** |  |  |  |
| **備註** |  |  |  |

※金額請依此格式填寫：1,000,000元

※金額應含稅

**新竹縣政府轄內工廠**

**○○○○○○○(工廠名稱)補助款核撥申請書**

申請日期：**○○○**年**○○**月**○○**日

申請人名稱： (請填公私場所名稱)

申請書編號：(同補助申請書)

請核撥□108/□109年度(擇一勾選)○○○○○○○(公私場所名稱)補助款計

新臺幣： 拾 萬 仟 佰 拾 元整

（金額大寫，請用零、壹、貳、參、肆、伍、陸、柒、捌、玖、拾）

隨申請書檢送

□ 1.補助款核撥申請書

□ 2.補助款領據

□ 3.竣工證明表

□4.安裝廠商出具補助項目之繳費收據或發票影本

□5.補助項目費用明細表(黏貼原始憑證（收據正本或發票影本）)

□6.申請人帳戶之金融機構存摺封面影本

□7.補助項目施作成果之照片

□8.依其他規定應備文件( 若於109年7月1日以後提出竣工驗收及補助費用撥付者，應提供新竹縣政府環境保護局核定鍋爐改善期限展延證明文件)。

申請人： (加蓋大小章)

**領據**

茲領到新竹縣政府補助經費計

新臺幣拾萬仟佰拾元整

（金額大寫，請用零、壹、貳、參、肆、伍、陸、柒、捌、玖、拾）

業經收訖立據為憑。

此據

○○縣(市)政府

申請人：(加蓋大小章)

具領人： (簽章)

身分證字號（統一編號）：

通訊地址（工廠地址）：

聯絡電話：

中華民國○○○年○○月○○日

**新竹縣政府轄內工廠**

**○○○○○○○(工廠名稱)竣工證明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申請人 | 工廠名稱 |  | | 統一編號 | |  |
| 聯絡電話 |  | 行動電話 | |  | |
| 電子信箱 |  | | | | |
| 通訊地址 |  | | | | |
| 設置場址 |  | | | | |
| 安裝廠商 | 廠商名稱 |  | | 統一編號 | |  |
| 聯絡人 |  | 聯絡電話 | |  | |
| 通訊地址 |  | | | | |
| 施作項目敘述 |  | | | | | |
|  | | | | | |
|  | | | | | |
| 工業鍋爐改善工程  總費用(新臺幣元) | |  | | | | |
| 申請人  （用印）  申請人對安裝廠商完成驗收日期：　年　月　日  （用印表示已完成驗收） | | | 安裝廠商及負責人  (※本表如不敷使用，請自行增列)  （用印） | | | |

**註1：本申請人保證本申請案符合建築法及政府相關法令，所檢附之資料文件並無偽造情事，如有違反願接受相關法律之處分且退還全數補助款，絕無異議。**

**註2：本案所設置之系統，其規劃設計、採購、施工安裝，與竣工後之運轉、維護暨安全管理等一切事項，概由本申請人負責，與補助單位無涉。**

**新竹縣政府轄內工廠**

**○○○○○○○(工廠名稱)實際支用費用明細表**

※金額請依此格式填寫：1,000,000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申請人 |  | | 申請日期 | | 年　　月　　日 | |
| 設置場址 |  | | | | | |
| 項目名稱 | 金額 | 核定補助金額 | | 施作廠商 | | 備註 |
| 鍋爐設備 |  |  | |  | |  |
| 低污染氣體  表內管線 |  |  | |  | |  |
| 廠內蒸汽管線  (僅限使用能源整合中心供應蒸汽者) |  |  | |  | |  |
| 其他 |  |  | |  | |  |
| 合計 |  |  | |  | |  |

※本表如不敷使用，請自行增列

費用收據正本(發票影本) 浮貼黏貼線

費用收據正本(發票影本) 浮貼黏貼線

**新竹縣政府轄內工廠**

**○○○○○○○(工廠名稱)補助項目施作成果之相片**

|  |
| --- |
| 一、拍攝施作成果日期： 年 月 日 |
| 二、鍋爐設備、更換燃燒器、更換或裝設相關燃燒控制系統等之裝置照片：(含裝置正面、側面，至少兩張且具有銘牌標示)  拍攝相片浮貼黏貼線  拍攝相片浮貼黏貼線 |
| 三、管線安裝之照片：(自用戶計量表至管線末端開關間之輸氣管線，拍攝至少兩張)或(使用能源整合中心提供蒸汽自用戶計量表至廠內既設蒸汽管銜接點間之蒸汽管線拍攝至少兩張)  拍攝相片浮貼黏貼線  拍攝相片浮貼黏貼線 |